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7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2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4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徐卫东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9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18 年 4 月 6 日止，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45%，担保方式为实际控制人徐卫东及其配偶周萍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贷款授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卫东、周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8 月 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5日